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128号1号楼A座101室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8,993,42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8,993,4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471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4715

(四)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戴龙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涛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8,993,420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993,435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其凯、颜明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2-048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先龙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薪酬福利管理办法》有利于公司统一薪酬结构与标准,建立利益共享机制,激发员工活力,推进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的实施,同意公司制定《薪酬福利管理办法》。

(二)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设立、变更、注销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公司设立、变更、注销管理制度》。

(三)董事会以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采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采购管理制度》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采购业务管理,减低采购成本,提高业务质量和经济效益,同意公司制定《采购管理制度》。

(四)董事会以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投资管理制度》有利于公司规范投资行为,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实现投资目的,同意公司制定《投资管理制度》。

(五)董事会以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文件。

(六)董事会以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文件。

(七)董事会以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127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根据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和公司相关项目发展需要,公司拟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协议,为公司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促进公司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滁州荣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荣盛旅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龙蟠路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滁州龙蟠路支行”)拟继续合作业务29,800万元,由公司继续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32,56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54个月。同时,滁州荣盛旅游以名下资产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滁州荣盛旅游	97.50%	32,560	0	32,560	–	–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各级全资、控股下属公司	超过70%	–	–	–	3,079,100	3,046,54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滁州荣盛旅游;

2、成立日期:2017年11月09日;

3、注册地点:滁州市南谯区青少年文化馆310号;

4、法定代表人:马平川;

5、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

6、经营范围:旅游项目开发;农业项目开发;房地产开发、住宿、养老服务;商品房销售代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研;提供展览展示、会务服务;健康信息咨询;农业技术咨询服务;化工新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医疗技术、生物技术、节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亮化工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组织文化交流;酒店管理;商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烟零售 ;餐饮服务;洗浴服务;游泳服务;养生、保健服务;健身服务;家政服务;美容、美发;打字、复印;汽车租赁;翻译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工艺品、礼品、预包装食品、服装、健身器材、鲜花、酒店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滁州荣盛旅游81.65%股权;

8、信用情况:滁州荣盛旅游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

9、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2022年8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17,013.99	114,085.22	2,928.77	1.14	-1,378.47	-1,031.48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保证担保协议方:公司与徽商银行滁州龙蟠路支行;抵押担保协议方:滁州荣盛旅游与徽商银行滁州分行。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为滁州荣盛旅游上述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本金以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公告费等)。

(4)保证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担保计划范围内。关于本次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

滁州荣盛旅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风险较小,公司持有其绝大部分股权,对其日常经营拥有控制权,能够掌握其财务状况;由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该公司更好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滁州荣盛旅游有足够的能力偿还本次融资。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439.2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0.24%。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63.0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82%,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963　证券简称:豪尔赛　公告编号:2022-035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送了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戴宝林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逐项表决,提名戴宝林先生、贺洪朝先生、侯春辉先生、闻国平先生、戴聪棋先生、刘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具体为:

(1)提名戴宝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2)提名贺洪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3)提名侯春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4)提名闻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5)提名戴聪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6)提名刘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逐项表决,提名张善端先生、傅穹先生、许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具体为:

(1)提名张善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2)提名傅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3)提名许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薪酬的管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议,拟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本方案自第三届董事会完成选举之日起执行至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职结束之日止。如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不发生变动,则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内不再上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戴宝林先生、贺洪朝先生、侯春辉先生、闻国平先生、戴聪棋先生回避表决,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并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经营规模、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议,拟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为人民币96,000.00元/年/人(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本方案自第三届董事会完成选举之日起执行至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结束之日止。如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不发生变动,则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内不再上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许峰先生回避表决,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满足保本需求且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者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上述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办公需要,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戴宝林先生租赁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3号楼1902室和1903室房屋用于日常办公,并就上述所涉房屋分别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合计430.84平方米,租赁期为2022年12月3日至2023年12月2日。租赁期内房屋租赁费用合计为691,929.04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戴宝林先生、侯春辉先生、戴聪棋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5、《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63　证券简称:豪尔赛　公告编号:2022-036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送了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境波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成员包括2名股东代表和1名职工代表,第二届监事会决定提名林境波先生、刘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2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为:

(1)提名林境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2)提名刘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子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监事薪酬管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拟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与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外,不领取监事津贴。本方案自第三届监事会完成选举之日起执行至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职结束之日止。如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不发生变动,则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内不再上会审议。

公司监事林境波先生、刘强先生、周立圆女士均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房屋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3号楼1902室和1903室,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拟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具体方案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戴宝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贺洪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侯春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闻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戴聪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刘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张善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傅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许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林境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刘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议案4关联董事戴宝林先生、贺洪朝先生、侯春辉先生、闻国平先生、戴聪棋先生回避表决;议案5关联董事许峰先生回避表决;议案6全体监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1、议案2、议案3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上述议案4、议案6,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上述议案1至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2年12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2年12月19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12月19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4)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5层

邮编:100070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程玲

联系电话:010-88578857-9966

传真号码:010-88578858

联系邮箱:haoersai@hes0501.com.cn

5、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

为保护参会股东的健康,防止新型冠状病毒扩散,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措施,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并对个人健康状况信息进行签字确认。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63　证券简称:豪尔赛　公告编号:2022-037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戴宝林先生、贺洪朝先生、侯春辉先生、闻国平先生、戴聪棋先生、刘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提名张善端先生、傅穹先生、许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傅穹先生、许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许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张善端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后, 方可与其他六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表决当选,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戴宝林

戴宝林,男,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国家一级注册照明设计师。2000年6月起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上海高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10月至今,任杭州龙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8年6月至今,任中国照明学会常务理事;2009年6月至今,任北京照明学会副理事长;2013年1月至今,任中国照明学会室外照明专业委员会副主任;2013年6月至今,任中国照明工程系统集成商常务理事;2015年9月至今, 任中国照明学会照明设计师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21年2月至今,任CSA城市与文旅照明专业委员会副主任;2021年9月至今,任全联旅游业商会文旅夜游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会长;2021年10月至今,任中国照明学会照明工程技术专委会副主任,兼任照明系统建设运营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戴宝林先生、刘清梅女士、戴聪棋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占总股本的48.99%,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戴宝林先生与刘清梅女士系夫妻关系,与董事戴聪棋系父子关系,与董秘、董事、高管侯春辉先生系亲戚关系,与高管刘墩煌系亲戚关系,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高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戴宝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戴宝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戴宝林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贺洪朝

贺洪朝,男,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读硕士研究生。2007年10月至2016年9月,历任公司业务员、施工员、项目经理、工程中心副经理、经理等职务;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贺洪朝先生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高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贺洪朝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贺洪朝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贺洪朝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侯春辉

侯春辉,男,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